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内部审计、风险识别与评估、采购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研发管理、付款与存货控制、货币资金控制、固定资产控制、成本与费用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信息与沟通、监督等。

1、控制环境

(1) 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管理层，形成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框架，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2) 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内容涵盖员工招聘、录用、培训、薪酬、考核与员工关系管理，为公司建立高素质的团队提供健全的制度保障。公司依法为员工提供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措施，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3) 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设立内部审计部作组织保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公司内部审计部独立于管理层，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有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

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对公司本部以及子公司的关键业务实施内部审计工作，发现问题并提出管理建议，提交管理层落实整改。

2、风险识别与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公司结合行业特点，逐步建立了以内部控制为基础的风险评估体系。通过设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等机构，董事会能够及时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行业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等主要风险因素，并使得公司在日常经营业务活动中能够及时加以预警、分析、制定不同措施，从而尽量将风险控制在最小可承受范围内。

3、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设置了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对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付款与存货、货币资金、固定资产、成本和费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等经营及财务管理活动均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和审批程序，具体如下：

(1) 采购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和供应商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主要原材料建立了稳定的供应保障体系。除了与主要供应商保持常年稳定的合作关系，每年进行新的供应商开发和储备，从请购需求、请购批准、供应商甄选、询价比价、采购执行、财务付款、到后验收、入库、发放领用等流程，明确各环节的职责清晰和审批权限，减少采购环节的漏洞、降低采购业务活动中的风险。

(2) 生产管理

公司在生产计划管理、生产准备、生产组织管理、生产统计管理、生产过程的控制及管理、产品的标识等方面制定了相关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以确保各个生产环节、各个方面彼此协调进行工作，有效利用企业的制造资源，完成生产计划的同时，不断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竞争力。

(3) 销售管理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两类。销售管理机构由国内营销中心、国际营销中心、营销运营中心、国际合作中心组成，分别负责市场调研、市场预测，销售客户的开拓、维护、制定销售策略，订单维护、账款催收等。公司对外签订的销售合同实行合同评审制，同时，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评级、销售发货、收入与回款流程及销售提成考核制度，确保销售内控管理的有效执行。

(4) 研发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结合行业技术发展、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相关部门提出立项建议，通过可行性论证和会议决策，科学制定年度项目研发计划，持续开展以市场为导向的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并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持续地对研发项目进展进行审视和监控。

(5) 付款与存货管理

公司制定了涵盖原材料、设备、行政部物品及其它物资的采购和付款管理制度，从采购需求、请购批准、供应商甄选、询价比价、采购执行、财务付款、到后验收、入库、发放领用等各环节进行控制。采购到货的物资，公司设收货岗位，将到货物品与采购订单内容进行核实，由质量部进行检验，检验通过后通知仓储部收货，严格依据质量标准进行审核，避免采购质量影响研发、生产所需。此外，物资领用时一律凭领料指令，由部门负责人根据需求和项目进度进行审批。

(6) 货币资金控制管理

公司已建立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财务部内部实行钱账分管、印鉴分管，出纳、制单、复核、档案分别设岗，实行专人负责、分工管理。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付款授权审批制度，明确了资金审批权限和收、付款业务流程，确保货币资金安全，提高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

(7) 固定资产控制

为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固定资产，落实管理责任，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与完整，防止资产损失，公司已制定固定资产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层次固定资产的管理权限。公司制定了覆盖采购、验收、投

产、处置、内部转移等流程的管理和审批程序，建立了严格的审核批准制度，同时制定了固定资产盘点相关规定，确保资产安全完整，账实相符。

(8) 成本与费用管理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费用报销制度》《成本核算管理办法》等制度。在实际执行中公司已配备相关岗位及人员，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费用的开支标准和范围，在产品生产环节能够有效地执行生产系统作业计划、授权审批、原辅料采购计划、原料采购及领用、组织生产、产品检验入库等业务活动，有效控制成本费用环节的相关风险。公司对生产全过程监督管理，控制开支范围、标准，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促进成本管理升级。

(9) 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

公司根据证监会关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的原则，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变更、审批程序、披露、监督等内容做出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符合监管要求，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

(10) 关联交易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人、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与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内容作了详细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4、信息与沟通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在信息沟通中的作用，建立了比较完善的信息系统，加强了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明确信息披露的流程。

5、监督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必要时委托内部审计部门及社会中介机构，对有关财务问题进行不定期审计检查。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在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履行职责；内部审计部为内审常设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监督，对职能部门及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与收款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生产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资金运营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	错报>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利润总额的 0.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0.5%
总资产	错报>总资产的 0.5%	总资产的 0.5% ≥ 错报>总资产的 0.05%	错报 ≤ 总资产的 0.05%

说明：

以上定量标准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B、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C、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及风险管理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A、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C、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	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5% ≥ 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0.5%	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0.5%

总资产	损失金额>总资产的 0.5%	总资产的 0.5%≥损失金额>总资产的 0.05%	损失金额≤总资产的 0.05%
-----	----------------	---------------------------	-----------------

说明：

以上定量标准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A、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B、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C、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D、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E、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F、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G、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A、因管理失误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 B、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事项。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其他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治理规范水平得到提升，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与重要缺陷，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总体得到持续有效运行。

2025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聚焦公司治理深层次问题，夯实上市公司规范发展的基础，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持续改进，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通过对各类风险的事前防范与识别、事中控制、事后监督与反馈，加强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李义升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